

证券代码：872265

证券简称：珠江燃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集团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牛正峰
- 6.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周剑强因事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控股子公司台山市珠江燃气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市支行申请借款人民币 600 万元，期限为叁年。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分期还本，每季度还本一次。

应银行要求，本次总担保金额为 720 万元（含本金和利息）。本次贷款由台山市珠江燃气有限公司以其名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集团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按控股比例对该笔借款提供相应的保证担保及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388.8 万元），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利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牛正峰、萧辉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 日